

# 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 HUD10 万件、座椅开关 36 万件、小开关 240 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3 月 3 日，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 HUD10 万件、座椅开关 36 万件、小开关 240 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 HUD10 万件、座椅开关 36 万件、小开关 240 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 万件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嘉善县宝群路 358 号 5 幢

建设规模：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 HUD10 万件、座椅开关 36 万件、小开关 240 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 万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3 月，主要经营范围有：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及电子元器件制造。企业购置全自动开关组装设备、注塑机、选择性波峰焊焊机等设备，项目建成投产后，形成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 HUD10 万件、座椅开关 36 万件、小开关 240 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 万件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已由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备案信息表（项目代码：2112-330421-07-02-953227）。

我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委托浙江蓝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 HUD10 万件、座椅开关 36 万件、小开关 240 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 万件项目环境影

响登记表》，2022 年 10 月 27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以“登记表备[2022]033 号”文件对该项目予以备案。

我公司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登记编号：91330421MA2JGDNG84001W）。

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 HUD10 万件、座椅开关 36 万件、小开关 240 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 万件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22 年 11 月投入试生产。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保设施验收条件。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8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 HUD10 万件、座椅开关 36 万件、小开关 240 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涉及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境影响登记表，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与审批的环境影响登记表及批复意见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及现场检查，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 （一）废水

本项目主要产生生活污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经污水管道接入嘉善大成环保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验收报告中表 4-1。

###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及焊接烟尘。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验收报告中表 4-2。

### （三）噪声

本项目企业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围挡、阻隔等措施；设备应定期维护，使之维持良好的运行状态；生产时关闭门窗，使生产车间保持良好的隔声状态；并做好厂区周围的绿化工作。

### （四）固废

本项目一般包装材料、注塑不合格品、边角料委托上海聚琪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回收利用；废液压油、废油桶、废含油抹布和手套委托湖州威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无铅锡渣循环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目前无在线监测装置（无要求）。

#### （2）其他设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批复中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企业委托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12月1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检查结果，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且工况稳定，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结合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1、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入网口污染因子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浓度日均值（范围）均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日均值均达到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表 1 标准。

2、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焊接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有组织排放浓度及速率最大值低于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注塑废气排气筒出口臭气浓度最大值低于 GB14554-19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低于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3、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中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无组

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标准;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低于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9中的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车间门口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4、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昼间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的3类标准。

5、本项目一般包装材料、注塑不合格品、边角料委托上海聚琪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回收利用;废液压油、废油桶、废含油抹布和手套委托湖州威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无铅锡渣循环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根据浙江蓝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HUD10万件、座椅开关36万件、小开关240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万件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VOCs0.021吨/年。

浙江姚庄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保备案通知书(登记表备【2022】033号)中本项目无污染物控制指标。

企业废气污染因子有组织入环境排放量为VOCs0.018吨/年,满足环评登记表中的总量控制指标。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项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废水、废气等环保设施均能正常运行。本项目竣工验收废水、废气及噪声等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固体废物处置等方面基本符合国家的有关要求;因此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本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废水、废气、噪声等各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等方面基本符合国家的有关要求。

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报告结论总体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可登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签到单。

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 日

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汽车抬头显示系统 HUD10 万件、座椅开关 36 万件、小开关 240 万件、塑料件（连接器、上下壳体、齿轮等）50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 身份 | 姓名  | 单位             | 职称/职务   | 联系电话        | 签字          |
|----|-----|----------------|---------|-------------|-------------|
| 组长 | 杨越  | 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 综合管理部总监 | 18121415886 | [Signature] |
| 成员 | 蔡彬峰 | 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 副总      | 13386182225 | [Signature] |
|    | 孙玉干 | 浙江智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 助理      | 13020998096 | [Signature] |
|    | 余小莉 |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15868343187 | [Signature]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